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 暨課後照顧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 8-12 招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暨管理計畫。

貳、徵聘類別及名額：正取乙名，備取乙名。

參、資格條件：

- 一、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
- 二、擁有高度的熱忱，人格具有愛心、耐心和關心等特質。
- 三、身心健康，品行端正，無酗酒習慣及法定傳染病。
- 四、具身心障礙手冊者。

肆、工作內容：

- 一、協助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之生活照顧、學業學習、團體生活適應等。
- 二、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
- 三、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實施學生學習、評量、生活輔導事宜。
- 四、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伍、聘用薪資及工作時間：

- 一、採時薪制，依教育局核定一小時新臺幣 190 元計算(依政府基本工資時薪調整)，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勞健保投保事宜。
- 二、工作時間:每日工作不超過 8 小時(10:00—18:00)，另應配合身心障礙學生作息時間及校內相關活動，適時做機動性調整。

陸、聘用期間：

- 第一階段：114 年 9 月 01 日至 115 年 1 月 23 日止。
- 第二階段：115 年 2 月 23 日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

視教育局相關經費、個人服務績效、本校相關規定決定是否續聘。

柒、簡章及報名表件

- 一、報名表件:至本校網站(<https://tpes.tc.edu.tw/>) 或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s://tc.edu.tw/>) 下載。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00 止。
- 三、報名方式:攜帶相關證件正、影本親自或委託辦理(委託書如附件)。
- 四、報名地點及聯絡方式：本校幼兒園，電話：(04)22248532#11。
- 五、報名費：免收。
- 六、報名繳驗資料（請用 A4 紙張，並請自行備妥所需表件）：
 - (一)報名表（如附件）
 - (二)切結書（如附件）
 - (三)國民身分證正本、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影本上請備註「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 (四)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影本上請備註「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五)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如附件)

(六)特教助理人員培訓研習證明正本、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影本上請備註「與正本相符」並蓋章)(無則免附)。

(七)役畢請核附退伍令(無則免附)。

(八)其他相關經歷證明(特殊教育、幼兒保育或其他照顧服務等經驗)(無則免附)。

七、甄選日期與時間：

(一)八招:114年8月29日(星期五)上午9:00。

(二)九招:114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

(三)十招:1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上午9:00。

(四)十一招:114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9:00。

(五)十二招:114年11月3日(星期一)上午9:00

面試者請於當日上午9:00分前至本校幼兒園完成面試報到手續,未報到者視同放棄,本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明)正本,上午9:00時起隨即開始進行甄選。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校通知日期另行應試。

八、甄選地點：本校幼兒園

九、甄選方式：

(一)甄選方式：面試(每人8分鐘)。

(二)甄選成績相同時,則以抽籤決定之,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捌、錄取公告：錄取名單於甄選當日下午14:00前公告於本校及教育局網站。

玖、報到時間：正取者請於甄選當日下午16:00前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向本校幼兒園報到,逾時未報到視為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注意事項：

一、錄取人員應陳報臺中市政府核備,並應利用機會參加特教相關研習。

二、應徵人員繳交之各項證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除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甄選資格;如經錄取,則取消錄取資格。

三、若因法令政策更改、教育局核定時數變動,或教學績效不佳時無條件終止聘約,不得異議。

拾壹、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臺中市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課後照顧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

編號：

基 本 資 料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 已婚 ☐ 未婚		
最高學歷		系 科	畢業年月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 自宅：	
電子郵件					
是否具備特教助理員經驗		☐ 有____年， ☐ 無經驗		特 殊 專 長：	
經 歷	服務單位	工作內容		任職期間	
繳驗證件及 繳交資料影 本（影本上 請備註與正 本相符並蓋 章）	☐ 1. 報名表 ☐ 2. 切結書 ☐ 3.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乙份(需驗正本) ☐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乙份(需驗正本) ☐ 5.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乙份(需驗正本) ☐ 6.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 7. 特教助理人員培訓研習證明正本、影本(無則免附) ☐ 8. 退伍令(無則免附) ☐ 9.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特殊教育、復健治療、幼兒保育或其他照顧服務等經驗）(無則免附)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 114 學年度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課後照顧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幼兒園報到，辦理應聘手續者。
- 二、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經發現有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 33 條情事之一者。

此 致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為應徵臺中市北區太平
國小附設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課後照顧特教學
生助理人員甄選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
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

立同意書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委託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課後照顧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報名，並願意負起一切法律責任，恐口說無憑，特此具結。

此致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小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課後照顧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

國民身分證影本

正面請浮貼於此

國民身分證影本

反面請浮貼於此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